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近日，公司收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娄新洁女士、支鑫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工作调整安排，娄新洁女士不再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现将项目合伙人更换为贾丽娜女士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贾丽娜、支鑫。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贾丽娜女士，199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 10 月开始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了 1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贾丽娜女士近三年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独立性诚信情况

贾丽娜女士和支鑫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
- 2、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